关于组织申报智能电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2024年度公开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近期，国家能源局发布了智能电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2024年度公开项目申报通知（见附件1），为做好我校申报工作，现将申报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简介

2024年度公开项目围绕高比例可再生能源并网调控、多元用户供需互动用电与能效提升、电网柔性互联与安全运行、智能电网基础支撑技术等4个技术方向，部署战略前沿技术类、重大技术装备类和重大示范验证类等三个类别，拟启动22项指南任务，拟安排中央财政资金约5.6亿元（战略前沿技术类0.2亿元一重大技术装备类3.6亿元一重大示范验证类1.8亿元）。

二、申报条件

1.项目（课题）负责人应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原则上不超过60周岁（1964年1月1日以后出生）。项目（课题）负责人应保证充足的工作时间，原则上每年用于项目（课题）的工作时间不少于6个月。

2.项目（课题）负责人应为该项目（课题）主体研究思路的提出者和实际主持研究的科研人员。

3.受聘于内地单位的外籍科学家及港澳台地区科学家可作为项目（课题）负责人，全职受聘人员须由内地聘用单位提供全职聘用的有效材料，非全职受聘人员须由内地聘用单位和境外聘用单位同时提供聘用的有效材料，并作为项目申报材料一并提交。

4.申报人在本次申报中作为项目（课题）负责人仅限申报1项；本重大专项的专项专家组成员不得参与申报；中央和地方各级国家机关及港澳特别行政区的公务人员（包括行使科技计划管理职能的其他人员）不得申报项目（课题）。

三、申报程序及时间节点

1.申报人根据指南（见附件2）相关申报要求及形式审查条件（见附件3）要求，通过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公共服务平台（ http://service.most.gov.cn，以下简称国科管系统）一次性提交项目申报材料，阐述说明申报项目的目标和指标、创新思路、技术路线和研究基础等（申报材料具体要求详见国科管系统）。申报材料应包括相关协议和承诺。项目牵头申报单位应与所有课题申报单位签署联合申报协议，并明确协议签署时间；项目牵头申报单位、课题申报单位、项目负责人及课题负责人须签署诚信承诺书。

2.请拟申报的单位和个人提前与科研院基础研究与国际科技合作办公室联系，填写《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申报意向调查表》（见附件4）于8月27日前发送至邮箱xlzhang@nuaa.edu.cn，以便做好相关组织服务工作。

3.项目申报人网上填报申报书的校内受理时间为2024年8月6日8:00至9月2日16:00，请申报人于9月2日前完成网上填报。

四、其他事项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技术咨询电话及邮箱：

010-58882999（中继线），program@istic.ac.cn。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业务咨询方式：

项目管理责任主体：010-50918187。

咨询服务时间：工作日9:30～16:00。

校内联系人：张小兰

电 话：025-84892758

附件：1.国家能源局关于发布智能电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2024年度公开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

2.智能电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2024年度公开项目申报指南

3.智能电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2024年度公开项目申报指南形式审查条件要求

4.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申报意向调查表

科学技术研究院

 2024年7月26日